

2024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
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机构设置、职能配置和人员编制规定

1、承担全市矿产资源规划编制、调整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审查等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地质资料监督管理等技术支撑工作。

2、承担全市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管理等技术支撑工作。

3、参与拟订全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承担全市基础性地质勘查项目和地质环境治理项目技术管理工作；担全市基础性、公益性地质勘查等辅助工作；协助开展地质灾害防治与监测；承担全市地下水环境监测辅助性工作。

4、承担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矿产资源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技术支撑工作。

5、参与拟订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与修复规划；承担全市土地复垦、矿山地质环境调查、监测、评价与生态修复、绿色矿山建设、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实施等技术支撑工作；承担生态保护红线查询、调整等辅助工作。

6、承担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与修复、土地复垦工程调查评价等辅助性工作。

7、承担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耕地占补平衡、国土综合整治、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更新、耕地质量分类等技术支撑工作。

8、承担全市地质遗迹保护及调查评价等技术支撑工作。

9、承担局机关档案管理及利用、网络及终端运转保障和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全市自然资源数据汇集、整合等工作。

10、承担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是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局属二级单位, 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纳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 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4 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 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部署的重点工作。

二是全面落实工作职能, 按照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市自然资源局各项工作要求, 积极参与拟订全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开展全市基础性地质勘查项目和地质环境治理项目技术管理工作; 开展全市基础性、公益性地质勘查等辅助工作; 协助开展地质灾害防治与监测; 开展全市地下水环境监测辅助性工作; 开展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矿产资源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技术支撑工作; 开展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与修复规划; 开展全市土地复垦、矿山地质环境调查、监测、评价与生态修复、绿色矿山建设、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实施等技术支撑工作; 开展生态保护红线查询、调整等辅助工作。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599.2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3.07 万元，增长 -3.71%。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 599.2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82.88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3.07 万元，增长 -3.81%，变动原因：本年度有一名员工退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6.37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 支出决算总计 599.2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82.88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3.07 万元，增长 -3.81%，变动原因：本年度有一名员工退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6.37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无变动。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82.88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2.88 万元，占 10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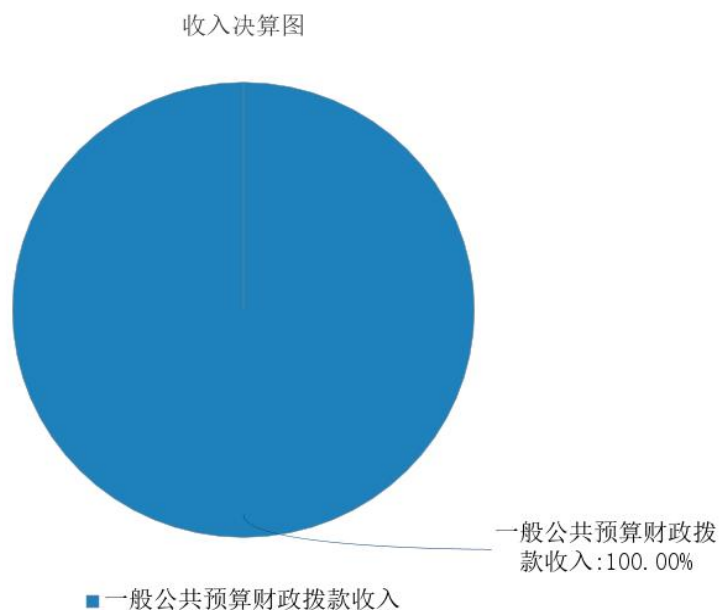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82.88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582.88 万元，占 100.00%；

本年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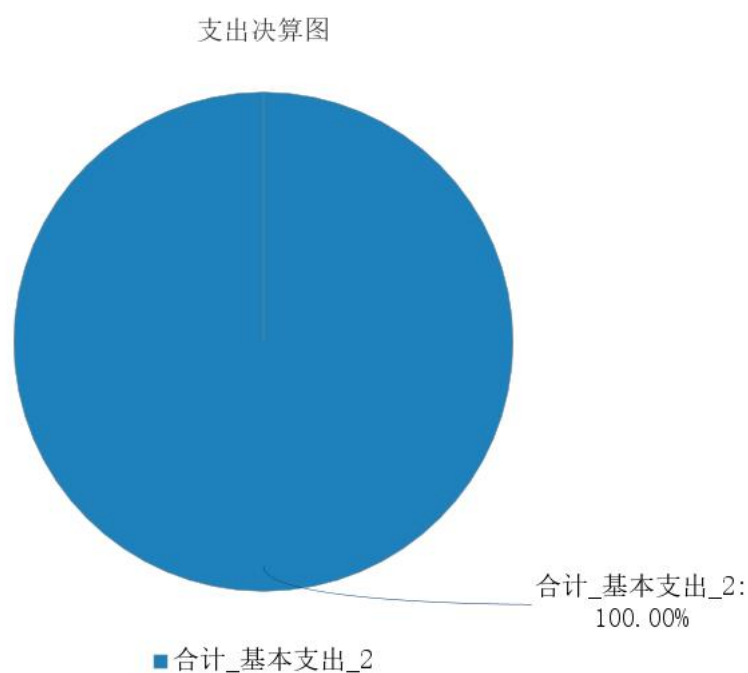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599.2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动原因：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23.07 万元，增长（下降）-3.71%，变动原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82.88 万元。与年初预算 582.88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83.2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29.33 万元，支出决算 29.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按照年初预算实际支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47.05 万元，支出决算 47.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按照年初预算实际支出。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6.89 万元，支出决算 6.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按照年初预算实际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34.1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2.80 万元，支出决算 22.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按照年初预算实际支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11.37 万元，支出决算 1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按照年初预算实际支出。

（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决算数为 419.5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其中：

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419.56 万元，支出决算 419.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按照年初预算实际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45.8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45.88万元，支出决算45.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按照年初预算实际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582.88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563.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6.68 万元、津贴补贴 67.67 万元、奖金 33.59 万元、绩效工资 89.6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0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89 万元、职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80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3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45 万元、退休费 29.23 万元、住房公积金 45.88 万元等。

（二）公用经费19.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50 万元、取暖费 2.06 万元、福利费 3.04 万元、工会经费 3.6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万元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

(三) 资本性支出0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9.10万元，支出决算4.13万元，完成预算的45.3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9.10万元，支出决算4.13万元，完成预算的45.39%；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9.10万元，支出决算4.13万元，与预算无差异。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4.13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13万元，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变动原因：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13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开支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变动原因：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1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1.32万元，增长47.19%，变动原因：本年度新增加4辆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变动原因：本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下降）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2024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19.55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86 万元，增长 17.12%，变动原因：本年度新增加 4 辆公务用车。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单位类型为一类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6.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3.06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6.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3.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5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3.4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A项目”、“B项目”、“C项目”等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0。其中，对“A项目”、“B项目”、“C项目”等项目分别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二）部门（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保护与发展中心 2024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0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0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 A 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0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部门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筱迪 联系电话：0470-3101098-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